

临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临安办发〔2023〕13号

临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 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有关企业：

根据2023年全县“安全生产月”活动安排，决定在全县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内容

(一)时间：6月1日-6月14日。

(二)承诺践诺主要内容：企业主要负责人推动企业持续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职责，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五带头”等内容。

二、参加单位、人员

全县范围内企业主要负责人。

三、活动方式

各企业自行确定承诺方式。

四、有关要求

(一)全县所有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参与到安全承诺践诺活动中来，通过活动开展，切实推动《安全生产法》的贯彻落实，切实推动企业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义务、法定职责，切实提升企业主要负责人排查消除各类事故隐患内生动力。

(二)拍摄、制作安全承诺活动高清视频，视频内容要丰富，画质要清晰美观。各企业自行制作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视频，各乡镇、各部门负责收集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内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视频。

(三)请各乡镇、各部门要在收集的安全承诺视频中择优筛选2至3个企业，统一制作时长不超过5分钟的安全承诺高清视频片，并于6月12日下班前将制作的安全承诺高清视频连同其他企业负责人拍摄的承诺视频一并上报县安委办。

联系人：姚亚琴

联系电话：0359-8715100

电子邮箱：awhbgs404@163.com

临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5日

